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文件

川教工委〔2021〕7号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厅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2021年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2021 年工作重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全省教育工作的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五位一体”总体部署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发展抓公平、改革抓体制、安全抓责任、整体抓质量、保证抓党建，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构筑四川教育“鼎兴之路”，全力建设教育强省，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培根铸魂，献礼“建党百年”，让党的建设“更出彩”

1.加强理论武装，筑牢社会主义底色

问题描述：部分基层党务工作者、普通党员党建认识有深有浅，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方法单一、理论学习不深入，思政课教学效果不理想。

目标任务：增强理论学习的理论性、系统性、实效性，准确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核心要义，掌握立场观点方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工作举措：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发挥示范表率作用，强化《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学习，强化“四史”教育，特别是党史教育。制定 2021 年党务工作者、党员教育培训实施方案，举办高校党务工作者、学校基层党组织书记、辅导员队伍、大学生党员骨干培训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等作为理论学习重要内容，作为思政课骨干教师、哲学社会课骨干教师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示范培训的必修课程，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实施《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

责任单位：党建工作处、宣思统战处、机关党办，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2.加强宣传引导，弘扬新时代主旋律

问题描述：宣传主题不够聚焦、内容不够丰富，形式不够新颖多元、不够深入人心。

目标任务：增强宣传引导的实效性、研究阐释的学理性，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大力营造共庆百年华诞、共创历史伟业的浓厚氛围。

工作措施：突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这一主题，强化正面宣传和价值引领，坚持系统推进，完善理论政策宣讲机制，组织高校理论专家、博士宣讲团、辅导员年度人物、师生骨干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宣传解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宣传教育新政策、新举措，全面展示经济社会发展新进展、新成效。深入报道构筑教育鼎兴、建设教育强省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积极营造尊师重教浓厚氛围。开展“新时代青年说”全省大学生“四史”讲述大赛，并组建“四史”宣讲团，精心策划组织主题宣传活动，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时代主旋律、坚守主阵地、凝聚正能量。组建教育融媒体中心，提档升级教育传媒水平。加强舆情引导、监测、研判、报告和处置工作，切实维护教育改革稳定大局。

责任单位：宣思统战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3. 夯实基层组织，强化党的全面领导

问题描述：党建主体责任还未完全落实到位，一些基层党组织责任担当有虚有实、抓而不实，党建工作“上热中温下冷”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融合不够，基层党建工作典型示范效应发挥不明显。

目标任务：完善党建工作督导、评议、考核机制，树立狠抓基层鲜明导向，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两手抓两手硬”，发挥党建示范学校引领带动作用，强化民办高校党委书记作用发挥，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工作措施：谋划全省教育系统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方案，实施“献礼建党百年”系列活动。建立高校党建工作半年督导机制，督促落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各项任务。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第 27 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召开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加强高职院校党建工作指导。加强党对民办高校工作领导，修订《四川省民办普通高等学校党委书记（督导专员）选派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建立完善民办高校党委书记（督导专员）激励机制、退出机制、经费和待遇保障机制，建立工作报告制度，推进“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做好全国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推荐工作，推动全省高校党建示范培育单位加快创建。完善高校党委教师工作部设置及运行机制，加强高校教师党支部及“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队伍建设，发挥示范效应。按照省委统一部署，开展中共党史学习教育，激励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动高校

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建设一批专题示范“微党课”。推动中小学建立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启动实施新时代中小学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做好大学生、高级知识分子群体和厅直属机关发展党员工作。巩固深化“党员积分管理”“党支部积分管理”，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发挥教育系统“五老”优势，开展关心下一代系列品牌活动；举办教育厅关工委成立 30 周年纪念活动，进一步提升离退休干部党建规范化和服务保障水平。

责任处室：党建工作处、机关党办，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4.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维护风清气正局面

问题描述：存在“监督管理有强有弱、参差不齐”的问题，“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存在隐患，教育系统个别领域违规违纪问题仍有发生，权力运行制约监督制度机制不健全。

目标任务：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把严的标准落实到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各个方面，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坚决维护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工作措施：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深入开展教育巡察。认真执行《省委教育工委、教育厅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责任链条。完善省委教育工委、教育厅党组与驻厅纪检监察组工作配合、定期会商等工作机制。

召开 2021 年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深化警示教育。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要求落地生根。推动机关纪委更好发挥作用，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突出政治监督要求，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和八次全会精神纳入巡察内容，突出整改实效，在考核领导班子、考察干部、制定政策、推动重点工作落实等方面充分利用巡视巡察成果，提高巡察质量。

责任处室：党建工作处、机关党办，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5.突出政治标准，建设过硬干部队伍

问题描述：高校优秀年轻干部培养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高职高专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有待进一步提升、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干部培训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

目标任务：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完善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领导班子建设，选优配强高职高专领导班子，建强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干部队伍。

工作措施：突出高职高专一把手和关键岗位，健全干部政治素质识别和评价机制。制定出台省属高职院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评价办法，把好把严干部政治标准，考准考实干部政

治素质。完善按需培训、精准调训的能力提升机制，实施新时代省属高职高专领导班子整体功能提升项目，以新时代“教育鼎兴”递进培养计划为统揽，实施高校优秀中青年干部铸魂、高校专业化领导干部培养和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提能“三大工程”。贯彻落实《四川省选拔任用党政领导干部分析研判和动议工作办法》等文件要求，严格落实“一标准四制度四必查”领导干部选任制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省属高职高专领导班子副职选拔任用工作的通知》。优化班子结构，注重专业背景与优势学科主体学科契合度、专业干部与管理干部合理搭配。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领导干部“进培育管”机制，构建干部结构模型，推动精准识别、精准选任。加强青年干部培养锻炼力度，着力提升青年干部“七种能力”。

责任单位：干部人才处、机关党办

6.完善工作机制，汇聚德才兼备高素质人才

问题描述：高端人才偏少，人才流失普遍，“引育用管服”工作体系不健全，培养工作针对性不强，参与国家重大项目不够。

目标任务：完善高层次人才工作机制，破除人才工作高质量发展机制障碍，培养一批优秀本土人才，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

工作措施：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国家重大需求、四川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着眼四川高校“双一流”“双高计划”建设战略需求，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制定出台支持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奖励办法，鼓励高校大力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加快培养具

有成长为两院院士和世界级科学家潜力的领军型科学家，遴选高校具备冲击院士潜力的高水平人才，实施一对一培养。开展高校人才工作“对标竞进”，推动高等学校创先争优高质量高水平发展。聚焦高校人才培养引进的制度瓶颈问题，制定出台加强高等教育强省人才支撑若干举措，务实推动解决绩效工资、薪酬制度、人事编制、岗位管理等制约高校人才引进的痛点难点。以“天府万人计划”等人才项目为引领，实施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指导高校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和学科建设规划。推动落实辅导员和思政课教师津补贴、“三单”等政策，逐步解决辅导员编制问题，激发思政队伍积极性。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教育高层次人才协同发展合作共建实施方案》，实施聚才平台共建工程，推动人才发展协同创新。依托省校合作战略平台，推动省内高校与省外签约高校人才共享“结对子”取得新突破。

责任单位：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民族教育处、高校学生工作处、科技研究生处、对外交流与合作处、省教育考试院

二、实事求是，推进“三律互动”，让改革步伐“更稳健”

7.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问题描述：育人机制不够完善，德育软、智育弱、体育虚、美育偏、劳育缺等问题不同程度存在，大中小学思政一体化建设需进一步深化。

目标任务：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构建大中小学思政

一体化格局，加强新时代学校美育、体育、卫生、国防和劳动教育，促进青少年学生健全品格、强健体魄、筑牢信仰。

工作措施：深化爱国主义教育，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实施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提升工程，建立高校思政工作质量评价体系和民办高校思政工作评估机制。继续实施“课程思政百千万工程”，全面提升高校立德树人能力。出台思政课教师、心理健康教师五年行动计划，出台大中小学思政工作一体化指导意见，举行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四史”主题赛课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做好省优毕业生评选认定工作。做好网络思政建设内容、主要任务与重点资源保障。以学习者为中心，加强科学教育和实验教学，着力培养学生认知能力，促进思维发展，激发创新意识。推进全民阅读进学校，开展“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中小学阳光阅读等活动，选编“永远跟党走”系列主题阅读推荐书目。探索项目化方式促进德育工作实效，遴选一批示范项目县、校，带动学校、社会、家庭三位一体协同育人。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工作方案，实施“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紧扣“奋斗创新奉献”主题，高规格、高品位、高水平举办全国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充分展示我省艺术教育成果，展现当代大学生青春风采和使命担当。加强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心理健康教育，改进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建立“四层四级”体育竞赛体系和竞赛制度。制定《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

基地（营地）建设指南》，合理布局劳动教育资源，充分发挥劳动教育和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育人功能。督促推动各地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把手机管理纳入学校日常管理，提升学生自我管理能力，加强作业、睡眠、读物、体质等管理，促进身心健康发展。把办好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全力以赴推进场馆建设、赛事组织、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合力把大运会办成一届精彩圆满的国际体育盛会。组织参加第十四届全国学生运动会。举办全省大学生“庆祝建党 100 周年”合唱展演活动，开展“青春告白祖国”“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奋斗的我，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和“大国工匠、先进劳模”进校园、《看爱国影片 迎建党百年》观影和征文比赛，开展“网上重走长征路”教育，组织学生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老区接受革命传统教育、社会实践和劳动教育。进一步加强国防教育和学生军事训练。

责任单位：宣思统战处、体卫艺处，督导审计处、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基建后勤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高校学生工作处、科技研究生处、教育信息化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电教馆、报刊社

8.继续抓好“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实施

问题描述：“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改革创新力度不

足，攻坚克难效果不佳，助推高质量发展作用不够突出。

目标任务：以“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为抓手，破解制约发展的关键问题，解决群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推动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工作措施：引导全省教育系统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和“十四五”规划，凝炼新一轮“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攻坚克难，突破重点难点。将“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注重过程控制 and 中期评价，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广泛提高参与度和知名度，让“厅长鼎兴工程”“处长奋进项目”的品牌成熟起来，发挥示范引领、以点带面作用，提升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

责任单位：机关党办，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9. 抓好教育项目建设

问题描述：教育项目储备不足，项目化推进工作意识不强。

目标任务：以标志性引领性支撑性教育项目服务中央省委重大战略，补齐短板优化资源配置，为教育提质增效夯实基础。

工作措施：推进成德眉资教育一体化发展和成都、宜宾、南充等“学教研产城”一体化改革，推进清华大学四川能源互联网研究院建设，支持四川大学眉山校区项目建设、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天府新区校区建设，推动电子科技大学在温江打造千亿级“三医+人工智能”产业高地。鼓励和引导职业学校向成都东部新

城、南充职教城、达州职教城等园区集中办学；利用中央教育强国工程、省级预算内投资，在重点高校中建设具有明显学科特色的标志性建筑；利用地方债券资金完善学生宿舍、食堂建设的短板。根据优化调整学校布局的目标，在省委明确的宜宾、绵阳、南充、达州、乐山、泸州等区域中心城市新建一批义务教育学校，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基建后勤处，人事教师处、法规综改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技装中心

10.深化基础教育科学研究和教育教学改革

问题描述:教育科学研究整体水平有待提高，缺乏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优秀教学成果。育人方式变革有待深入，教育教学改革有待深化，“五育并举”“三全育人”有待落实，教育质量有待提升。

目标任务:进一步完善教育科研工作体系，提升服务水平。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动落实“五育并举”“三全育人”。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新时代深化改革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制定《四川省中小学课堂教学指导意见》《中小学学科课堂教学基本要求》《加强和改进教育科研工作指导意见》。在全省五大经济区中各选一个市（州）建立教学改革示范区。指导建设德智体美劳一体化改革试验区。出台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加强基地建设，强

化志愿服务，健全评价体系。推动市级教科科研机构配齐建强学科专职教研员队伍。开展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等重点项目研究，培育评选基础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推广应用国家优秀教学成果。开展全国实验教学改革试验区、实验校遴选推荐工作。制定中小学实验教学课堂指导意见，开展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中小学教师实验教学技能竞赛等活动。加强教育教学政策研究，跟踪指导课程教材使用和教学改革。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省教科院，督导审计处、人事教师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科技研究生处、技装中心、电教馆、报刊社

11.全面推进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

问题描述：教育督导机构缺乏相对独立性，督导职责定位不清，结果运用不充分，追责问责力度不够。

目标任务：破除教育督導體制機制障碍；完善运行机制，改革问责机制，推动教育督导“长牙齿”、立威信。

工作措施：深入贯彻落实《四川省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印发改革任务分工方案，指导各地制定出台贯彻落实具体措施，督促各项改革任务有力推进。印发教育督导问责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开展 2021 年对市（州）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组织开展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抓好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推动广安市全域接受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印发《普

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开展高职院校人才培养评估工作。持续做好硕士论文抽检工作。印发《四川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实施办法》，组织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开展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减轻校外培训负担和教育民生实事等重点热点难点问题专项督导检查。

责任单位：督导审计处，法规综改处、人事教师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科技研究生处、省教科院

12.扎实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问题描述：全面对标对表《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我省“一个方案、三张清单”，现行部分政策规定、实际做法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精神不一致、有偏离；适应省情教情的教育评价手段还比较单一、评价方法还亟待丰富、评价模式还有待形成。

目标任务：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落地的重要指示为遵循，全面推进“一个方案、三张清单”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确保起步稳、开局顺。

工作措施：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一个方案、三张清单”，制定2022年至2025年工作清单；指导市（州）、省属高校制定并实施年度工作清单；遴选市（州）、学校开展改革试点，积极报送破除“五唯”改革优秀案例；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纳入对市（州）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根据国家及教育

部政策，出台省级配套政策文件。

责任单位：法规综改处、督导审计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13.积极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问题描述：高考综合改革有待进一步推进。招生考试机构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有待加强，招生考试干部专业水平有待提升。

目标任务：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职教高考攻坚等，推动高考加分改革平稳落地，稳步实施普通高校专升本改革，指导督促高校合理安排分专业招生计划。完善招考机构内部治理，提升招考干部队伍专业水平。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方案，适时出台我省高考加分改革方案，强化高考改革基础保障条件。规范艺术体育等特殊类型考试招生。推进职教高考改革，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职业技能”招考办法。按照“坚定方向、统筹兼顾、积极稳妥、分步推进”原则，稳步实施普通高校专升本改革。严格执行研究生、本科和高职（专科）招生计划。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进一步推进招考机构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健全与之相适应的机构、队伍，完善待遇保障和激励机制，推动出台加强我省招考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保障用人需求。

责任单位：省教育考试院、高校学生工作处，办公室、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体卫艺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

14.进一步提升教材建设管理水平

问题描述：大中小学教材管理配套制度有待健全，对校本课程读本和课外阅读读物审核监督有待加强，制度落实需有效推进。

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管理，进一步完善教材管理制度。

工作措施：落实国家中小学教材、数字教材、校外培训机构教材、中小学课外读物、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高校教辅资料管理办法，出台我省中小学、职业院校、普通高校和境外教材选用管理办法细则。落实《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2019—2022年）》。用好中小学三科统编教材。修订审核地方课程教材。持续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完成首批四川省高等教育类优秀教材评选。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教材管理办公室），宣思统战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科技研究生处、教育信息化处、省教科院、技装中心、电教馆

15.发挥家校协同育人重要作用

问题描述：家庭教育存在认识不到位、教育资源缺乏、教育

水平不高、协同体系不健全、理论研究不深等问题。

目标任务:提高社会对家庭教育的认识水平,发挥学校指导作用,明确家长主体责任,建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体系,提升家庭教育水平。

工作措施:加强宣传引导,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掌握科学的家庭教育方法。发挥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会等作用,加强家庭教育指导,密切家校合作。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手册》《家长家庭教育基本行为规范》推广和应用。加强家庭教育工作专家队伍建设,开展家庭教育调研,提升家庭教育服务指导水平。开展家庭安全教育,提升家长安全意识、监护意识和监护履责能力,敦促家长履行学生离校期间的教育和监管义务,落实家校共管责任。

责任单位:社会与民办教育处、安全稳定信访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民族教育处、省教科院

16.全面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

问题描述:教育信息化发展理念认识不深,全面统筹规划不够,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不够,数字教育资源系统性和适用性建设不足,教育大数据建设与应用不充分,对学校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研究不足。

目标任务:提升教育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成效,加快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系统性建设数字教育资源,推进教育大数据中心建设,发展“互联网+教育”,全面保障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形

成教育信息化发展新局面。

工作措施：统筹做好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贯彻落实第三次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发展“互联网+教育”，推进教育专网建设，加快数字校园建设与应用。整合提升省资源平台和管理平台，建设省教育大数据中心。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的意见》，系统性建设汇聚优质数字教学资源，普及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深化“三个课堂”建设与应用，加快建设完善以“四川云教”为主体的公益性在线教育平台。推进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全省 60%的县（市、区）启动教师全员培训。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和应用研究，建立省级教育信息化专家库。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建设一批智慧教育示范区、示范校。推动教育基础数据资源规范管理有序共享，制定项目建设、数据共享、数据安全等管理办法，推进教育“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加快推进教育统计现代化改革及试点工作，探索建立统计数据质量全流程管控机制，变革统计数据生产方式，建立智能化统计信息服务平台，强化统计监测和监督职能。开展网络安全培训、攻防演练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评估。加强省教育考试与录取中心信息化建设。

责任单位：教育信息化处，人事教师处、安全稳定信访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

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省教育考试院、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电教馆

三、立德树人，深化“四轮驱动”，让事业发展“更出众”

17.推动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

问题描述: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总量不足，城区公办学前教育资源紧缺，学前教育师资队伍、经费投入等保障机制尚未完全落实，保教质量有待提高。

目标任务: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公办幼儿园占比不断增加，保障机制加快落实，保教质量进一步提高。

工作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重点支持城市新增人口集中地区公办学前资源。推动各地落实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和生均财政拨款标准、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加强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监管。完善监管体系，持续开展幼儿园小学化治理，贯彻落实《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行动计划》，推进科学保教。开展“卓越校长”和“安吉游戏”推广培训。修订省级示范性幼儿园管理办法，开展示范性幼儿园遴选。实施《幼儿园教育装备规范》地方标准。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督导审计处、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

18.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

问题描述:学校布局不合理，“城挤乡弱村空”明显，义务教

育优质资源不均衡，教育质量有待提升，控辍保学成果有待巩固。

目标任务:全面启动实施学校布局优化调整。扩大义务教育优质资源供给，巩固控辍保学和消除大班额成果，有效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构建优质均衡教育服务体系。

工作措施:指导各地制定完善优化学校布局专项规划，积极稳妥推进布局调整，努力增加城镇学位供给。修订完善办学条件标准，研制《四川省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地方标准，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启动义务教育高品质学校遴选。落实义务教育“公民同招”和免试就近入学，提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进一步消除大班额，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推进“两自一包”和学区制管理改革，推行集团化办学模式，全面提高办学质量和综合效益。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关爱。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督导审计处、人事教师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民族教育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

19.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

问题描述:普通高中发展模式单一、同质化明显、多样化特色化不足，“大校额”“大班额”问题明显，课程教学改革尚需推进，教育教学质量有待提升，经费保障机制需进一步落实。

目标任务:高中阶段普及水平进一步提高，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有效推动，有效化解普通高中“大校额”“大班额”，教

育质量水平进一步提升，经费投入保障机制有效落实。

工作措施:启动实施学校布局优化调整，扩大优质高中资源，落实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专项规划。落实教育部《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制定我省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实施方案，着力提高“县中”办学水平。修订出台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管理办法和评价标准，遴选一批引领性和特色办学示范高中。推动各地加强高中学科功能教室、综合实验室、创新实验室、教育创客空间建设，改善办学条件。推动普通高中转变育人方式，加强学校体育、艺术、写作、科技创新等特色课程建设。举办新课程新教材通识性培训。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督导审计处、人事教师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职业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体卫艺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

20.进一步提升特殊教育发展水平

问题描述:特殊教育办学基本条件需进一步改善，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较为突出，特殊教育向高中和学前延伸不够，教育质量有待提升。

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升特殊教育质量。

工作举措: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并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年)》。加大经费投入，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鼓励20万人口以上县建设特殊教育学校。健全残疾儿

童少年入学数据核对机制，落实“一人一案”，巩固和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快特殊教育向学前和高中阶段“两头”延伸，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特殊教育学校举办学前班、普通高中班和中职班。继续实施特殊教育学校暖心工程。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落实三类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开展特殊教育师资省级培训。

责任单位:基础教育处，督导审计处、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省教科院

21.构建新时代四川特色职业教育体系

问题描述：职业教育布局与资源配置不够优化，职业教育类型特色不足、质量水平不高、产教融合不深、竞争优势不强，服务地方经济的能力有待提高。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推动职业教育“以质图强”、高质量发展，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和认可度，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的能力。

工作措施：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召开全省职业教育大会、职业教育省级联席会议。落实国家和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出台《四川省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1—2023年）》。推进《四川省职业教育条例》修订工作。推进国家和省“双

高计划”，加快省级产教融合示范项目建设。启动省级中职“名校计划”、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和职业教育教学成果递进培育工程，打造一批样板标杆。推进部省共建成都公园城市职业教育创新融合发展，启动建设省级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夯实中职发展基础，优化中职招生考核办法，保持高中阶段职普比大体相当，落实高职扩招任务。拓宽技能人才升学通道，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优化高职单招、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招生、专升本政策。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探索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出台调整优化中职学校布局的指导意见，支持建设支撑“五大经济区”发展的现代职教园区。深化“三教”改革，完善专业预警和动态调整机制，启动省级职业院校校企“双元”特色教材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举办“川渝杯”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师教学能力大赛。

责任单位：职业教育处、督导审计处、党建工作处、宣思统战处、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高校学生工作处、科技研究生处、教育信息化处、对外交流与合作处、省教育考试院、省教科院

22.推动高等教育提质晋位

问题描述：高等教育“大而不强、全而不优、同而不特”，紧缺人才培养能力不够强，学科专业布局不够优，建设水平不够高。

目标任务：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不断完善，紧缺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学科专业布局和建设水平优化提升，服务中心大局能力持续加强。

工作措施：推动出台《四川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重点行动方案（2021—2025 年）》，谋划“十四五”期间高等教育发展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程，组织全省高校深入开展“对标竞进、争创一流”活动。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积极推动公安、应急、林草、农业农村、互联网等高水平特色学院建设。牵头制定《关于新时代振兴高等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优化提升四川省普通本科高校专业建设水平的指导意见》，引导我省高等院校主动融入国家和省委战略部署，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完善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和紧缺人才专业设置预警机制。持续推进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夯实基层教学组织，提高教师教学能力，逐步建立课程—专业—学科相互支撑的高水平本科教育培养体系。鼓励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实施卓越计划 2.0，大力发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深化产教融合发展，建立完善全方位协同育人机制。成立 2021—2025 年四川省普通本科高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进实施《关于加快新时代四川省研究生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双一流”建设体系，把握学科发展走向，着力优化学科整体结构，打造学科“高原”“高峰”，推进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建设，推动高校分类发展、递进培育、争创一流。推进国防科工研究生院筹建工作。

责任单位：高等教育处、宣思统战处、人事教师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职业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高校学生工作处、科技研究生处

23. 推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

问题描述：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存在弱化现象，部分民办学校存在唯知、功利、轻育、失范问题，分类管理配套政策有待完善，校外培训机构治理需进一步加强。

目标任务：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分类管理政策不断完善，校外培训机构失范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工作措施：落细落实《四川省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办法》《四川省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措施，稳妥推进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改革。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理顺民办学校党建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党组织与民办学校董（理）事会、监事会日常沟通协商制度和党组织与行政领导班子联席会议制度。巩固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成果，发挥四川省校外培训机构信息管理平合作用，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日常监管，持续开展对无证无照校外培训机构打击行动，促进校外培训机构健康发展。开展民办义务教育规范整治工作，规范民办中小学办学行为。开展民办教育政策调研，推进《四川省〈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办法》立法工作。坚持示范引领，建设一批基础扎实、办学规范、质量优异、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民办学校。

责任单位：社会与民办教育处，党建工作处、宣思统战处、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

24.提高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水平

问题描述：全民终身学习相关制度法规不健全，优质资源供给不足，社会认识不到位，社会力量参与不够。

目标任务：以学习者为中心，加快发展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建立方式灵活、资源丰富、学习更加便利的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全民终身学习，建设学习型社会。

工作措施：落实《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积极开展继续教育发展年度报告工作，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办学行为。推动四川开放大学创优提质，指导四川开放大学深化改革发展，推动四川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建设。推动市（州）、县（市、区）及行业广播电视大学更名。推动成立“四川老年开放大学”。完善全民终身学习体制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完善覆盖城乡的社区教育五级网络体系。加大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资源开发建设力度，加快社区教育信息化建设，促进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推进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开展“社区教育示范区”评选认定工作，提高学习型社会建设水平。开展面向老年人的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完成适老化提升专项工作任务。推进《四川省继续教育条例》立法工作。办好全省终身学习活动周。

责任单位：社会与民办教育处、高等教育处，人事教师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电教馆、报刊社

25.提升语言文字服务治蜀兴川能力

问题描述：普通话普及不平衡不充分，自觉使用意识不强，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有待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目标任务：普通话普及水平进一步提升，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意识不断增强，促进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弘扬，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

工作措施：落实全国、全省语言文字会议和《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精神，研究制定我省《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实施方案》和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规划。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开展语言文字应用监督监测及机关事业单位、窗口行业公务用语情况暗访。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开展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学校语言文字达标建设。加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深入实施“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全面加强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继续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组织开展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建设中华经典传承推广中小学特色学校，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加强普通话测试基础能力建设，提升普通话测试能力和水平。

责任单位:社会与民办教育处(省语委办), 督导审计处、宣思统战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民族教育处、省教科院、电教馆、普通话测试中心

四、尽责担当, 实现“融合联动”, 让服务大局“更出色”

26. 全力做好教育“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问题描述: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和建设教育强省, “十四五”时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的思路、任务和举措需要进一步明确。

目标任务: 编制出符合时代要求的高质量规划。

工作措施: 编制《四川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四川省高校设置“十四五”规划》。指导市(州)、高校编制教育“十四五”规划, 督促落实《四川教育现代化 2035》《四川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20—2022 年)》, 强力推进四川教育现代化。积极融入长江教育创新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教育行动, 推进教育部国家级协同创新中心、关键核心技术集成攻关大平台、前沿科技中心、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宣传力度, 通过全媒体广泛宣传“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意义, 及时准确解读规划和相关配套政策, 宣传报道教育事业发展重大战略举措和推进情况, 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主动参与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责任单位: 发展规划处, 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27. 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教育协同创新

问题描述：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教育协同深度融合有待加强，机制不够健全、缺乏项目支撑。

目标任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教育协同发展，教育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工作措施：会同重庆市制定《成渝地区教育协同发展行动计划》，联合建设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试验区，联动打造“巴蜀工匠”职业技能大赛品牌，联手开展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支持建设国际合作教育园区。积极推动各级教育联盟建设，充分发挥教育改革试验项目、实习实训基地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工程等项目作用发挥，开展高端人才联合培养、重点实验室协同创新、在线开放课程共享。进一步完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教师教育协同创新发展机制，坚持示范引领，构建“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校—教科研机构”多元联动新机制。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28.推进高质量高校科技创新发展体系建设

问题描述：高校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建设不够完善，有组织科研能力尚需提升，学风建设需要持续加强。

目标任务：新增若干重大科研平台和项目，科研经费保持高位稳定增长，获省奖自然科学类、技术发明类比例保持全省获奖总数的 70%以上，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科研治理能力不断增强。

工作措施：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实施方案》

《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 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等改革措施。推动高校主动融入发展新格局布局科技创新支撑体系，推进国家“重大装置、重大平台”前瞻布局培育，推进高校参与国家实验室创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平台布局培育建设，同步推进基础学科、前沿学科、交叉学科、军民融合领域省级重点平台建设。加强高校科研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建设，强化高校科研规范管理和学风建设，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大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力度。

责任单位：科技研究生处，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高等教育处

29.推进教育对外开放高质量发展

问题描述：教育对外开放活跃度不够，优质教育资源引进不充分，防范和应对风险能力还需加强。

目标任务：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更加开放，推动双向留学质量提升，培养更具全球竞争力人才，推动教育对外开放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工作措施：实施中外合作办学质量提升工程，加大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完善合作办学评估和退出机制，规范高中涉外办学。落实《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出台《四川省来华留学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做强“留学四川”计划，举办留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开展国际学生人文交流。优化出国留学

布局，加强高精尖人才培养和引进，支持学校申报国家留学基金委“地方创新”项目，培养提升国际化师资力量和通晓国际规则的国际化人才。推动建立西部陆海新通道职业教育国际合作联盟、四川中德职教集团，培育一批“鲁班工坊”，提升四川职业教育水平和国际影响力。积极参与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机制教育领域活动。积极推动与俄、乌等高校签署省校战略合作协议。深入推进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合作，做好港澳台学生招生、培养、管理和服务工作。增加四川省留学生奖学金经费总额，争取吸引更多来华留学生。

责任单位：对外交流与合作处，宣思统战处、干部人才处、人事教师处、安全稳定信访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高校学生工作处、科技研究生处、就业指导中心、国际交流中心

30. 持续提升民族地区教育质量

问题描述：民族地区控辍保学任务依然艰巨，“大班额”“小班额”矛盾交织，教师刚性不足和结构性缺编并存，教育教学管理总体粗放，质量提升缓慢。

目标任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水平持续提升，寄宿制规模办学大力推进，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工作措施：扎实平稳推进三科统编教材使用，强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大力推进寄宿制集中规模办学，加大对寄宿制学

校管理的督促检查力度，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继续开展内地学校与民族地区学校结对帮扶工作。用好用活“四川云教”“民族地区教师教材教法资源”等平台和资源，帮助提升民族地区教育教学质量。强化学前教育辅导员培训，促进幼儿教育提档升级。深入落实 15 年免费教育政策，实施好民族地区和少数民族学生的各类专项计划，做好西藏班（校）和内地民族班服务管理工作，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

责任单位：民族教育处、督导审计处、法规综改处、发展规划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人事教师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资助中心

31.健全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的经费投入体制机制

问题描述：省属公办本科高校生均拨款制度、非义务教育阶段培养成本分担机制需进一步完善。

目标任务：多渠道增加教育经费投入，督促市县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确保“两个只增不减”。

工作措施：加强对市、县政府教育经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研判，督促指导地方各级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推动各地执行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修订完善省属公办高校生均拨款绩效考核指标。发挥教育经费统计决策咨询、监测监督作用，建立健全教育经费投入激励长效机制。完善非义务教育阶段培养成本分担机制，逐步建立拨款、资助、收费标准同步动态调整机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经费使用效益，突

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向脱贫地区和薄弱环节倾斜、向教师队伍建设倾斜、向教育重大改革措施倾斜。统筹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责任单位:财务管理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32.积极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问题描述:受疫情常态化防控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毕业生总量攀升等因素叠加影响，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复杂严峻。

目标任务:推动稳就业政策向高校毕业生重点倾斜，拓展就业渠道，提升服务水平，抓好重点帮扶，确保 2021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大局稳定。

工作措施:通过拓展政策性岗位、加强分类指导、搭建服务平台、引导建功基层等多种途径，推动就业“十条措施”落地落实，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高质量就业。加强毕业生就业分类指导，组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就业创业“双百”导师团开展就业服务活动，做好线上线下就业招聘、基层项目招录、就业统计分析评价与监督检查、重点群体毕业生帮扶等工作。落实学费补偿代偿、升学优惠等政策，统筹协调政策性岗位招录，促进各类升学扩招与就业工作有序衔接。用好大学生应征入伍激励政策，全力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继续开展“你来就好”、“导航名师”、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等活动。加强创新创业示范校、示范课程及创新创业优秀导师人才库建设，实施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校就业创业联

盟举办各类区域性、联盟性招聘活动，扩大求职就业机会。完善责任体系，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和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要求。把毕业生就业工作纳入重点督察、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学科专业评估和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等重要内容。

责任单位：高校学生工作处、就业指导中心，督导审计处、发展规划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科技研究生处、资助中心

33.推动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问题描述:脱贫地区、乡村地区教育发展水平与“教育鼎兴”目标还有较大差距，仍需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强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贫防返贫长效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统筹推进振兴乡村教育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

工作措施: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制定教育主要帮扶政策分类优化调整意见，保持政策总体稳定和工作平稳过渡。巩固拓展义务教育有保障成果和农村低收入人口教育帮扶成果。落实国家教育资助政策要求，推进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有序对接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全力推进乡村教育振兴，不断缩小城乡教育差距。继续推进内地优质中小学对口帮扶民族地区中小学和高校定点帮扶工作，继续实施顶岗实习计划，优化实施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总结好宣传好教育脱贫攻坚成效。

责任单位：财务管理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五、尊师敬教，落实“教师为本”，让人民教师“更荣耀”

34.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问题描述：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师德失范问题仍时有发生。

目标任务：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强化师德建设主体责任，尊师重教、尊师敬教氛围更加浓厚。

工作措施：深化落实新时代高校、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出台《四川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四川省<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指导实施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深化师德师风问题治理，完善四川省教师违反职业道德信息查询系统，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组织第37个教师节庆祝活动，评选四川省特级教师和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名辅导员。组织开展省级教学成果奖评审工作。推行退休教师荣休仪式。

责任单位：人事教师处，宣思统战处、安全稳定信访处、法规综改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省教科院

35.大力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

问题描述：乡村优秀教师不足，能力素质亟待提升。

目标任务：乡村教师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提升，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加大乡村教师定向培养和精准培训力度。继续实施凉山州“一对一”精准帮扶提升工程，鼓励高等师范院校与乡村学校建立乡村教师学习、研究和发展共同体，培育一批乡村教育带头人。继续实施“省级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计划”“特岗教师计划”和“银龄讲学计划”。

责任单位：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

36.推进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

问题描述：师范专业建设有待加强，教师培训效能有待提升。

目标任务：完善教师培养培训机制，提升教书育人水平。

工作措施：加强师范专业建设，开展第三轮师范专业二级认证工作。科学规划“国培”“省培”项目，启动省、市、县三级教师校长培训基地建设，实施“十四五”教师“百千万”人才培养计划，继续实施第一期、启动第二期新时代中小学卓越校长培养计划。新建一批卓越校长工作室，加强省级名师名校长鼎兴工作室建设，组建名师鼎兴工作室导师团。

责任单位：人事教师处，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省教科院

37.持续抓好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

问题描述：个别地方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待遇存在反弹风险。

目标任务：巩固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

公务员工作成果。

工作措施：强化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健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效机制，督促各地抓好义务教育教师待遇保障工作，防止各地达到目标后出现“返潮”现象。继续实施农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大力实施义务教育教师“安身工程”、中小学教师“安心工程”。

责任单位：人事教师处，督导审计处、安全稳定信访处、财务管理处、基建后勤处

38.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

问题描述：中小学教师资格制度需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减负落实不够好，教师管理信息化建设有待加强，教师资源配置还需优化。

目标任务：完善教师资格制度，把严准入关，提升教师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中小学教师减负规定进一步落实，师资配置进一步优化。

工作措施：修订完善四川省《教师资格条例》实施细则，落实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督促指导各地严格落实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加强教师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建好教师管理服务信息化平台，积极推进教师管理服务信息化。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

责任单位：人事教师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信息中心

六、树牢责任，提升“治理效能”，让教育系统“更和谐”

39.深入推进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阐释

问题描述: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仍需持续推进，在解读中国实践、发展中国理论、讲好中国故事方面还有差距。

目标任务:进一步繁荣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组织高校争取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and 经费占全省的比例均达到 70%以上。

工作措施:充分发挥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和高校智库平台优势，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组织高校围绕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重点选题，争取项目开展研究。实施“四川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提升工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工程”。

责任单位:科技研究生处，党建工作处、宣思统战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电教馆、报刊社

40.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问题描述: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形式改进和创新不够，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不够强。

目标任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牢固，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德育工作得到强化。

工作措施:提升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工作水平，统筹大中小学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一体化建设。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推广使用新修订的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教材，广

泛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教育活动。继续发挥内派教师、少数民族专职辅导员作用，全面加强少数民族学生的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举办少数民族专职辅导员、内派教师培训班，提升队伍能力水平。

责任单位：宣思统战处、民族教育处，人事教师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

41.提升学校后勤规范化管理和服务水平

问题描述：个别学校对后勤重视不够，管理不够规范，节能降耗推进缓慢，食品安全存在隐患。高校所属企业改革推进缓慢。

目标任务：学校食品安全进一步加强，各市（州）辖区内40%及以上的大中小学达到“四川省绿色学校”创建要求，后勤管理规范，育人功能充分发挥。高校所属企业运营提质增效。

工作措施：落实《四川省中小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制定学校后勤行业指导标准，倡导绿色革命，开展标准化食堂、绿色学校、节水型高校等创建工作，做好学校节能降耗、制止餐饮浪费、垃圾分类、绿化美化等工作，发挥后勤育人功能，引领时代风尚。督促落实校（园）长责任制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规范学校食堂管理，建设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展第二届省级“学校后勤孺子牛”推颂活动，强化后勤干部职工培训提升服务水平。深化高校所属企业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完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提高资本运营效率。

责任单位：基建后勤处、后勤中心，安全稳定信访处、基础

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民族教育处、教育信息化处、信息中心、电教馆、报刊社

42.切实维护校园和师生安全稳定

问题描述：安全稳定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安防建设行动计划推进迟缓，校园突发事件时有发生。

目标任务：学校安全稳定与信访工作科学化、精细化、法制化；教育系统安防体系有效实施，安防能力明显增强；努力减少师生非正常死亡，以平安校园助力平安四川建设。

工作措施：加强安全管理源头治理，推进落实“一岗双责”。共建共治共享学校安全稳定防控体系，强化教育领域系统性风险研判，深入推进国家安全共治联管，完成安防“三年行动计划”年度计划目标任务，提升教育系统重要场所视频数据接入省教育安全应急指挥系统比例，提升“智慧技防”水平。加强森林草原防火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做好隐患排查，常态化开展消防、地震等防灾减灾应急疏散演练，持续推动《生命·生态·安全》课时、教材、师资、培训、教研、评价“六落实”。开展防溺水、交通安全、学生欺凌、危险化学品、消防、反恐防暴、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完善教育系统行业乱点乱象长效常治机制，依法打击“套路贷”“校闹”和非法传销、聚众斗殴等不法行为。制定教育技术装备“建、配、管、用”等方面标准体系，随机开展教育装备产品质量抽查。加强值班值守、应急处突工作，强化重要设备、重要场所、重要时间节点、重要节庆活动、敏感时段点位和重点人群

安全稳定工作。落实当地党委政府属地责任，加强对重点人员教育疏导、帮扶关怀和稳控工作。启动“平安校园”“平安单位（县市区）”荣誉体系建设。

责任处室：安全稳定信访处，宣思统战处、人事教师处、发展规划处、基建后勤处、基础教育处、职业教育处、高等教育处、社会与民办教育处、科技研究生处、教育信息化处、体卫艺处、信息中心、省教科院、技装中心

43.提升教育系统治理效能

问题描述：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意识总体不强、能力有待提升。教育“放管服”改革、网上政务服务能力还不适应新时代、新要求。

目标任务：提升教育领域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努力实现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全程网办”“一网通办”。

工作措施：开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办法（修订）》《四川省学前教育条例》《四川省职业教育条例（修订）》立法调研和《四川省教学成果奖励办法（修正）》立法修订。编制“八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1+8”工作（全面依法治县示范试点暨示范推动解决法治建设八个具体问题）。组织开展第六届全省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国家宪法日“宪法晨读”活动和“法律进学校”活动。积极发挥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作用，在有法律专业的高校建设一批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持续推

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完成“一网通办”能力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各项任务，加快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深入推动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提升“12345”在线服务质量。推动政务服务川渝通办。

责任单位：法规综改处，厅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44.持续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

问题描述：“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形势严峻、任务艰巨，校园发生局部聚集性疫情风险依然存在。学校公共卫生体系和能力建设尚未完全适应常态化防控要求，应急处突能力有待提高。

目标任务：构建统筹教育系统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学校公共卫生能力体系建设，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工作措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落实“四方责任”，强化“四早”措施，督促落实校园日常防控要求，动态调整防控措施，建立完善师生健康监测与动态排查长效机制，依法及时果断处置突发疫情。加大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和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应急预案。推动完善医教协同、防治结合的疫情防控公共卫生体系。加大对学校公共卫生人员培训力度。加强青少年学生近视综合防控力度。持续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

责任单位：体卫艺处，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7 日印发

